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董事会延期换届情况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将于 2026 年 5 月 16 日任期届满，鉴于公司新一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尚在筹备中，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及稳定性，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将适当延期，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相应顺延。

在公司新一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职责。

公司董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将积极推进董事会换届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公司独立董事任期即将届满的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在上市公司连续任职时间不得超过六年。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文灏先生、张慧德女士和郭东先生的任期将于 2026 年 5 月 16 日届满，且连任时间将满六年。鉴于公司新一届董事会的换届工作尚未完成，文灏先生、张慧德女士和郭东先生将继续履行其独立董事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责，直至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

特此公告。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414

证券简称：高德红外

公告编号：2026-019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经营合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合同签署概况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与客户签订了两份型号产品订货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合同金额合计为 10,260 万元人民币。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因合同部分信息敏感，公司根据相关对外信息披露管理规定，豁免披露销售对象的具体信息。

客户具有良好的信用，款项一般为专款，具备履约能力，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客户一

- 1、合同标的：某型号综合光电系统产品；
- 2、合同金额：7,884 万元人民币；
- 3、合同生效条件、时间和履行期限：自合同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履行具体时间在约定执行；
- 4、合同变更及解除：按合同约定执行；
- 5、其他：履约期限与交付、质量保证体系、包装、运输与交货、保密义务、合同经费监督、违约责任、不可抗力、合同生效、争议解决、双方权利义务及其它合同附件清单等条款做了明确的规定。

（二）客户二

- 1、合同标的：某型号综合光电系统产品；
- 2、合同金额：2,376 万元人民币；
- 3、合同生效条件、时间和履行期限：自合同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履行具体时间在约定执行；

4、合同变更及解除：按合同约定执行；

5、其他：技术标准、供应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交（提）货地点和方式、运输费用承担、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和费用的负担、质量要求、验收标准、方法和提出异议的期限、随机备件、配件、工具数量及供应期限、结算方式与期限、违约责任、保密条款及其它约定事项等条款做了明确的规定。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经过多年来在红外行业技术实力的不断积累，公司相关型号产品已应用在国内多个关重件配套领域，体现了公司的独占性优势。随着采购计划延期因素的消除，本次与客户签订的两份综合光电系统产品均为公司既有型号项目的恢复性采购，公司将积极做好排产计划，以保证既有型号产品的如期交付。

2、本次签署的合同总金额为 10,260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2.22%，将对公司未来年度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3、本合同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合同而对交易对方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公司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在法规政策、履约能力、产能等方面不存在不确定性和风险。

六、备查文件

合同文本。

特此公告。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五日